

证券代码：300321

证券简称：同大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40

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解除前期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同大股份”）2019年9月5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同大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控股股东”“同大集团”）告知函，获悉同大集团将其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的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 股东	解除质押股 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 期	解除质押日 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 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
山东同大集 团有限公司	是	2,110,000	2018年11月 7日	2019年9月 4日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潍坊分行	7.23
山东同大集 团有限公司	是	900,000	2018年11月 7日	2019年9月 4日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潍坊分行	3.08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同大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29,180,76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2.86%。本次解除质押后该股东所持股份中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 22,710,000 股，占同大集团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77.8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5.57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解除质押的通知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质押登记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9月5日